

证券代码：831815

证券简称：山源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3月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民益路201号17幢4层，公司会议室。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。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2月2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。
- 5.会议主持人：付志勇。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2人。

监事唐玉妹因身体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》
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

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现制定本定向发行说明书。

本次拟发行股票 928,730 股的人民币普通股，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 4.50 元。预计募集资金额 4,179,285.00 元。本次发行现有股东存在优先认购权。

发行对象须满足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合格投资者，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。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披露的公告《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〈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增资认购协议书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就本次股票发行，公司分别与认购对象签订《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增资认购协议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法定代表人签订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

署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；同时拟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上海山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3 月 3 日